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 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24日以电话通知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1 年12月2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,实际出席监事三名。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兵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 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 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66)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2月30日